

連江縣衛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6日
發文字號：連衛醫字第1140002400號
附件：

裝

訂

線



主旨：本局應業務需求甄選114年整合型心理健康工作計畫專任助理正取二名、備取二名。

依據：114年整合型心理健康工作計畫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案前經第二次招募錄取人員從缺，故辦理第三次招募。

二、資格條件：

(一)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，具備電腦文書處理能力，另大陸地區人民須設籍滿10年。

(二)具有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歷者（心理、社工、醫護、公衛相關科系畢業者優先錄取）。

三、名額：正取二名，備取二名。備取人員將列冊候用，若錄取人員於生效起6個月內離任，或本局相關職缺出現空缺，備取人員可免公開甄選，優先遞補。

四、雇用日期：自報到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，期滿後將依工作表現考核結果決定是否續聘。

五、工作地點：連江縣衛生局

六、工作內容：

(一)辦理「整合型心理健康工作計畫」業務。

(二)辦理「醫療區域輔導與醫療資源整合計畫」業務。

(三)醫政相關業務。

(四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七、薪資待遇：起薪42,120元(6等3階)，依年度考核逐年晉級，最高可至48,600元(6等6階)，另享年終獎金1.5個月。

八、檢具資料：

(一)公務人員簡式履歷表。

(二)資格證明文件：

- 1、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。
- 2、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- 3、相關工作經驗之證明文件
- 4、汽、機車駕照影本
- 5、電腦文書編制相關證明文件（如有，請檢附）。
- 6、男性需檢附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。

(三)請將上述資料以A4格式依序裝訂，並於封面註明應徵職缺名稱，以利審查。資料不齊全者將視為不符資格；資格不符或逾期者，其資料恕不退還，亦不另行通知。

九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

(一)報名截止日：自公告日起至114年4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5時整止（以送達為準，請自行考量離島郵件寄送所需時間）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採書面報名，可委託代送、郵寄，或於上班時間親自送達本局醫政暨心衛科（20941 連江縣南竿鄉復興村216號，連江縣衛生局，醫政暨心衛科陳先生收）。

十、甄選方式包括書面審查40%、筆試20%（問答題及公文寫作）及面試40%。錄取及格分數為60分，達標者方可錄取。

十一、甄試時間及地點：114年4月16日(星期三)下午14時於本局(連江縣南竿鄉復興村216號)一樓會議室。

十二、連絡電話：本局醫政暨心衛科陳先生，電話0836-22095分機8825。

局長陳美金